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光電科技研究所徵聘教師公告

誠徵助理教授級以上（含）之專任/專案教師數名，歡迎具獨立研究潛力之優秀學者專家(以光通訊、光學設計、雷射光學、顯示技術等為佳，但不以此為限)加入本所教學研究陣容。聘任教師需優先配合開授本校光電工程學士學位學程課程(含實驗課)並能配合本所教師現行研究空間使用。意者請備妥下列資料:

（一） 博士學位證書（國外學歷請附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及成績單影本）。

（二） 個人履歷含著作清單(學經歷、歷年論文著作、研討會著作、專利、研究計畫、產業上具體貢獻事蹟、獲獎獎勵等有利審查資料;其中論文著作需於後詳載刊登年之 Impact factor, ranking，並檢附近 5 年內至多五篇著作全文，其中代表作需額外說明各作者的貢獻說明與比例)。

（三） 個人未來研究方向概述。

（四） 可開設課程及其課程規劃。

（五） 二封推薦函。

預計起聘時間：自民國 107 年 2 月 1 日或 107 年 8 月 1 日起聘。

申請截止日期：民國 106 年 8 月 31 日。(以郵戳為憑)。

請至本校人事系統完成相關登錄後，(人事系統：http://pms.itc.ntnu.edu.tw/HireApp/index.jsp)將相關紙本資料惠寄至台北市汀州路四段 88 號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光電科技研究所周瑞蓉小姐。有關本所之教學研究相關資訊請至網站 http://www.ieo.ntnu.edu.tw/ 參閱或電洽 02-77346729、77346730查詢

備註：

（一） 本校徵才流程先由系所提出擬聘任之優秀人選後，再向本校申請專任教師員額，俟教師員額核定後(可能為專任教師或專案教學人員)，提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三級三審，經校長核定後始得聘任。

（二） 本所將另行通知初選合格人員前來面談（未通過初選者恕不通知）。